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截止授予日)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分配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董事、高管、核心技术人员						
1	熊永飞	中国	董事长、总经理	20.00	10.00%	0.25%
2	谭新博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10.00	5.00%	0.13%
3	衣晓飞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10.00	5.00%	0.13%
4	董学春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6.00	3.00%	0.08%
5	陈静武	中国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6.00	3.00%	0.08%
6	王自以	中国	财务总监	3.00	1.50%	0.04%
7	周志国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00	1.00%	0.03%
8	黄秀莲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20	0.60%	0.02%
二、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其他需要激励的人员 (99 人)				111.80	55.90%	1.40%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170.00	85.00%	2.13%
三、预留部分				30.00	15.00%	0.38%
合计				200.00	100.00%	2.5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可将激励对象放弃的权益份额调整到预留部分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调整后预留权益比例不得超过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数量的 20%。

2、以上激励对象中熊永飞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谭新博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除此之外，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将于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4、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